

## 捧好手里的碗

○王征宇

我。意思让我自己装，他继续低头看他的书。

我装好豆腐，扫码付款离开后，又忍不住别转头望向同好，眼见一位又一位顾客路过小伙的摊，因为他始终低头看着书，错过了一笔笔小生意。

再来汤圆摊。女人依然麻利地在揪粉、挖馅包汤圆，一只只雪白的汤圆，经她灵巧的双手摆弄，均匀、傲娇地在排上不锈钢盘子。数量够了，女人就用沾满粉末的双手，将汤圆一个个小心装入快餐盒，满面堆笑地递给顾客。男人在剁馅。双手各握一柄菜刀，咚咚咚敲架子鼓一样在砧板上坚定地剁着。随着一下下刀起，砧板上的肉馅被带到半空，欢快地跳起又落下。

看我手里的豆腐，剁馅的男人与我谈起那位戴眼镜的小伙。我感叹道，这孩子在这这么嘈杂的环境里读书，实在是难为他了。

男人居然哈哈笑了。笑完后，他一本正经地说，我真替他的豆腐发愁，他这么个卖法，什么时候才能卖光，要是天热还不是要馊掉？

一旁的妻子听不过了，替小伙子开

解：“大学生出来摆豆腐摊，脸皮薄，可能怕人家笑话。”

男人马上接过妻子的话说，一个大

学生连豆腐都卖不好，那才让人笑话。

也可能他想通过考试改变自己的命运。我说。

那就更应该好好卖豆腐，先捧好手里的碗饭。男人手里的剁肉刀挥舞得越发猛了。“主动点，热情点，把豆腐早点卖完，回家认真真去看书。菜市场里面空气浑滔滔，人来人往的这么嘈杂，是读得进书的地方吗？”

捧好手里的饭碗。回家路上，男人说的话，让我想起了英国作家福斯特写的小说《霍华德庄园》，里面可怜的小人物巴斯特，他总是心怀与现实生活脱轨的梦想，无时无刻地向往上流社会的生活。从有限的生活费里挤出钱去听音乐会，事实，他的经济收入根本无法匹配费劲跳起来去够的生活。丢了饭后碗，一无所长的巴斯特，生活境遇一路下滑，最终导致了悲惨的结局。

人都渴望能过上更好的日子。但，首先要捧好手里的饭碗，让自己能吃上饭，才有实现理想的可能。



## 茗溪

春风岁月每相宜（国画）

石风

## 擦树花又开

○俞力佳

擦树这个名字我不知如何来的，我猜测过它的名字也许是拟音的，像黄铜打击乐器镲，早春山坡上的落叶树还没有绿意，大片灰褐背景，怒放的擦树花在高大的树冠上，你的视线所及是起伏的暗调山峦，当聚焦在明黄色擦树花上，有几记短促高音。

那是铜镲响了。

我第一次注意到擦树花，是在杭州半山的森林公园，那段时间只要天气好，病房里的陪护阿姨就说：“走，去爬山。”所谓山，虽然略陡，林木茂密，但有人造台阶或小路，有登山杖和陪护阿姨时不时拉一把，到半山腰是可以的。

遇到那位陪护阿姨是我那段时间里的幸运，她比我年纪小，老家新安江边的，对山林有自然的亲近，看到一只小野猫蹲在对面松树的高枝上，她指桑说槐，说：你看，人家一只野猫都要拼了性命活下去。我不太笨，接口说：好，好，知道了，明白了。

她讲话的语调比大部分人高几度，轻松高上去那种，像被清风托上去的。

那次遇到盛放的擦树，刚好逆光，刚

巧背景是枯色山峦，陪护阿姨说：你看，没有名堂的树，开得这么亮。

她见过很多树，很多草，很多鸟，跟我提起的时候，但凡叫不出名字，都冠以“没有名堂的”。

就像我有时候喜欢写一些分行，冠以“无题”“几句”或干脆“三行”“两行”，她那理直气壮的“没有名堂的”自然能引我会心一笑。

自从在半山森林公园遇到那几株高大挺拔的擦树后，在网络上看到的擦树花照片也多起来了，认真打过照面的，重逢就能认出来，知道了它们叫擦树。

——镲！黄铜薄片碰撞发出的高音，从沉闷的冬天挣脱出来。

可以试试从擦树那里理解大西北的民乐里何以有铜镲、何以有铜号，它们经常担负高音和节奏。

后来回想，当头棒喝也差不多那次看到擦树花怒放的瞬间吧。而在杭州半山遇到擦树之前，我在家附近的丘陵地区，也曾多次看到过擦树花的，只不过境遇尚不及，当时视线扫过，它们属于黄色无名野花。

的噱头委实要更贴切更亲子，那亲密互动的程度几乎是贴身贴心零距离的。

跨骑在大人腿上的小把戏被抖得东歪西倒，幸亏有大人扶着才不至于从“马”上跌下来，他（她）放肆地开怀大笑，笑得既天真又率性，使得开始时还一本正经的大人脸上受感染地漾开了笑容。小把戏很享受地被父母们筛糠般地抖个不停，一副悠然自得、很满足的样子，通常也只有受了宠爱的小人才够得上这般待遇，这样也很让别的孩子因得不到父母宠幸倍感失落，妒忌得恨不能往坐骑上的骑士身上吐上一口。

奈何这种游戏实在过于单调枯燥，时间久了不免乏味，更容易催人昏昏欲睡。小把戏笑着笑着就从嘴巴里流出了涎水，显得迷迷糊糊，渐渐地大人也抵挡不住这下意识的动作引起的瞌睡，眼皮悄然合上或从鼻子里传出了鼾声。说来你也别不大相信，既使已然入梦，那膝盖和腿却仍像上足了发条一样机械地继续抖个不停，实在是滑稽可笑。——这当是膝关节不由自主的惯性使然了。

## 小狗与玩具

○王辉

呢，真好玩。”另一个孩子说：“不对，那是小狗在拉屎。”过了一会，女子抱起小狗走了，路面上便留下了一堆黄色的粪便。

女子牵着狗，继续在小区里溜达。前面又出现了一堆狗屎。这时，来了一位满头白发的老人，他停下了脚步，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，弯腰将狗屎擦掉。女子说：“你是这儿的保洁员吗？那边还有一堆狗屎。”老人直起腰来，笑了笑说：“我不是这儿的保洁员，我是来看孙女的，我儿子就住这小区里。”女子有些尴尬，说：“不好意思，我以为你……”老人笑了笑，说：“其实吧，我以前也干这行，看见地上有脏东西，就忍不住要去清理。习惯成自然，举手之劳。”老人说完，继续往前走，不时停下脚步，捡拾地上的垃圾，不一

## 俞平伯扇面回乡记

○张林华

—

丁酉年腊月二十五，冯其庸先生以九四高龄仙逝，令我为之痛惜不已，想到他是去了倾注毕生心血的皇皇巨著《红楼梦》里的那个梦幻天堂，又略感安慰。六年一瞬间，山高水长，无以寄哀思，过往与冯先生交往的历历往事，常常涌上心头，且细枝末节，均仿佛新鲜如昨。

数年前，我在担纲家乡文化工作的任上，曾经有过两次专程赴京，登门造访冯其庸先生的机会，得到冯老夫妇的周全接待。在为家乡迎回一件珍贵文物的同时，得以当面聆听冯老的教诲，收益良多，至今庆幸。

我眼中的这件珍贵文物，是一把八成新的折扇，上题一首七言古风《明定陵行》，为著名红学家俞平伯先生亲笔，同时其命运似乎特别曲折，在经俞平伯创作之后，又曾由画家刘海粟先生收藏，后又辗转到了红学家冯其庸先生手里。冯老自述“如获至宝”，珍藏多年，待到晚年，出于保护与弘扬的考量，有意将这件珍贵文物找到一个合适的安身去处。学者张建智先生与冯老有学术交往，得悉这一信息，就积极建议，能否将它义赠给俞平伯先生的老家浙江德清？冯老表示可以考虑，然需要听取地方政府官员的意见再定。“这可是无价之宝，也是天赐良机啊！你一定要高度重视，一定要亲自去北京冯家，一定要与老先生沟通好！”来自朋友张先生的信息与三个“一定”的嘱咐，令我既意外，又心怀忐忑。

二

没有片刻的犹豫等待，我便迅速安排了北京之行。2010年的初夏，京城里早已一脱晦暗旧装，一派绿意盎然景象，可惜我原本心不在此，美景遂与我匆匆过眼不留。车行一小时多，来到位于通州张家湾的冯其庸先生府上时，时辰刚到巳时，见院门紧闭，我定神一看，这是一个京城里常见的旧式门楼，似乎已多年未修了，门脸上也未挂牌匾。轻轻敲门，出来一位温婉的女士，自我介绍即是冯先生夫人夏老师，通过姓名，遂被客气地迎进门。人得院内，发觉院子面积不大，布局却简练有致，三间平房坐北朝南，东西两侧砌有简易围墙，也无厢房，并非典型的四合院结构。一条小石板路直通朝南正屋“瓜饭楼”，路两侧散乱摆有石器，显见得淘来的石碑石臼石磨类，体量都不大，也堆满了每个空间，还有花卉盆景若干，点缀其中，初露芬芳，静中有动，平添一种生气，仿佛是大观园里某个叫不上名的院景。

初访冯府，虽有友人电话引见在先，我仍难免怀有惴惴之心。这当然是因为内心明白此番造访的，是一位声名卓著的红学权威，再者，如何寻找最适宜的契机开口索求文物，而不至于被拒，该是有些讲究的。不知何时，冯老已立在门口迎候，却并不打断这院中的交流，直到我发觉这一点，疾步上前，才微笑着伸出手来，将我接进门。于是，我们间的谈话，就在寒暄中开始。冯老自道大病初愈，精神不济，我在旁观察冯老，面色白皙，略显浮肿，头发也有些凌乱。言谈间，冯老态度和蔼温婉，语速不快声音不高，大都时间顾自眯着眼说话，偶尔转头盯视你的那一下，会让你觉得仍有异样神采。夏老师倒是善解人意，也热情，一边泡茶一边拿出可口水果招待我，大都时间就在一旁静听，偶尔见有些冷场迹象，便恰到好处地插话，与我聊起家乡名胜莫干山的情形，这令我松弛许多。

冯老显然异常在意地方政府对文化的重视与建设情况，在他的连绵追问下，我细细介绍了家乡近年来文化工作的创新举措与绩效，特别是重点突出了地方政府对于俞氏家族文化的整理传承工作，包括重建“俞平伯纪念馆”、筹办全国唯一的县级红学研究刊物《问红》等，冯老一直侧脸静听着，极其认真，并不打断我的话，直到我讲完，才总结性地强调说：“好的好的，但这些都是必要的。要知道，俞平伯这样的文化大家，实在难得，何况还有他祖父俞樾。对如何一个县来讲，即使仅有那么一个，就是至尊宝贝。”

谈天说地之时，我自然也没忘记此行的使命，见冯老情绪完全松弛下来，遂寻机单刀直入，直接提起他的那件藏品，即俞平伯先生手书《明定陵行》的扇面墨宝。安坐在沙发上的冯老当然对此并不意外，总是一副淡定自若的样子：“俞平老的这墨宝确在我这儿。一首七言古风题在扇面上，写得精妙，不可多得！”听到这里，我神经迅即紧张起来，急于听取下文，当然也不便插话，冯先生停顿了下又继续言道：“俞平老这件墨宝，理应当展示于世人！宝物本就非我所有，原是刘海粟先生生前所藏，是他儿子在上海开画展时，把这件藏品相赠予我！”

眼见得时机成熟，箭在弦上，我也就不再迟疑，直接向冯老表达了此趟专程北京行的目的：红学大家俞曲园、俞平伯的故里，就在浙江德清，且史上首位研究《红楼梦》的戚蓼生，也是德清人。我们的博物馆，有专门陈列俞平伯先生的一些遗物，也有几件墨宝珍藏。俞平伯先生的这件墨宝，如能落叶归根回到故乡，永久保存在德清博物馆，应堪称完璧。“不知冯先生是否认可？”

冯先生仰脸一笑，当即对我的提议点头表示认同，但却并未马上起身取来宝贝交我。见我既惊喜又若有所失的神色，便又微

笑道：“家里东西堆放杂乱，这柄折扇我可藏得好，容我身体好些，慢慢寻找出来。我还考虑为这段事写几句话，恐怕还得劳烦你跑一趟。”临别冯老的话，算是给我吃了一颗定心丸。

三

再登冯其庸先生家，已是大半年之后初春某日，京城里乍暖还寒，灰白萧索是主色调，不过总阻挡春意勃发。我对此行能够达到的充满信心，随行同事也是兴致很高。就我而言，有了前次造访的铺垫，如约再访冯府，明显就轻松自然一些，办事也顺利得多。

冯老明显精神不错，头发梳理得一丝不苟，一件中式布衫虽显旧却挺括。出人意料地冯老见面就先调侃我，这是“要割肉来了”，说得满屋哄笑，继而并没有废话，直接爽快地拿出了我们求之若渴的宝贝，那把俞平伯先生题词的折扇。只见冯老从一只帆布口袋中抽出折扇，小心翼翼地打开。又一手执扇，一手点着扇上俞平伯先生题词《明定陵行》，为我轻声诵读了一遍：

大峪山前野殿荒，秋风飒然秋草长。悬梯斗下八十尺，眼中兀突金剛塔。

无端瑶阁埋黄埃，券拱三层逸运开。只道千秋巩固石，那知弹指轻尘矣。

官车要晚定陵路，世态云衣几朝莫。王侯万骑送北邙，难教君家一抔土。

赢得飞龙玉座寒，强携金盃出人寰。昭阳无福眠云母，犹戴琉璃九凤冠。

役民地下兴华屋，不意儿孙亡国速。金高未展狂夫心，巢倾忍听千家哭。

远从涨海浮明珠，时向深山仆大木。

读毕，冯老意犹未尽，又为我们解释道，可惜扇面篇幅有限，俞平老的词还不完整，其实还有一小部分未能题上，是美中不足。（事后，我特意抄录全了剩余词句：妖书棍击尽奇谈，专宠争储皆乱局。青史何曾别是非，牛山何必泪沾衣。南屯不落新欢笑，废垒残丘对夕晖。）

定陵为明朝的皇家墓陵，里面埋葬着史家争议颇大的万历皇帝朱劬劬。俞平伯先生这首游历诗，直抒胸臆，臧否分明，后来评家各有见解，不一而足。我倒对发生于这把扇面上残缺的题诗现象，才耐人琢磨，觉得这遗漏的后三句，恰恰是对全诗主题的提炼与升华，最能体现作者深邃心意，所以原本是最不可或缺的。作为大学问家的俞平伯，酝酿题写扇面前，不可能不作整体布局的考量而出现断章现象的。

不过当时在“瓜饭楼”书房，冯老并未为我们点穿这层意思，当然我的注意力也未在那。而且让我感佩的是，冯老果然没有食言，特意为扇面题写了说明文字。冯老的楷书题词，书写于扇面下方空白处，接近于扇钉部位。一笔流畅朱墨行书小楷，颇具古吴文徵明书法风格：

“此俞平老手泽，由上海刘海老后人转赠，今即归之俞老纪念馆，得其所也。冯其庸记。”

寥寥一语，就将折扇的来龙去脉交代得清楚不过，整段文字全是平和地在记述事实，惟句中那“得其所也”四字，自带感情色彩，欣慰与温情之情，跃然纸上。我手捧折扇，细细端详先生题词许久，心中涌动阵阵浪潮。冯老一笔老道的楷书，极其清雅又端庄，因为用的是红墨题写，因此而显得异常夺目耀眼。

不仅如此，冯先生犹记得前次初访时我提到，德清县有关部门准备筹办一本面向大众的红学刊物的事，欣然应邀提前题好了刊名“问红”，一并交于我手中。冯老的刊名题字，既让尚在襁褓里的小刊物有了不低的身价，也为杂志的办刊质量树立了同样不低的标杆。

从冯老家里亲手接过扇面，此行我的目的已然达到，而且实际上收获大大超过预期。我遂真诚地代表地方政府，向冯老的义举表达了真诚的感激之情，并表态将组织一场捐赠仪式，希望冯老能够亲临德清现场。冯老礼貌地欠身予以回谢，并一再谦虚地强调这是他应该做的事，然后诚恳地说到：我何尝不想去啊？无奈我的腿脚不好，完全不听使唤，怕是要有负于你们的美意啦！

四

一把有着两位泰斗级红学大师题诗落款的折扇，历经俞平伯、刘海粟、冯其庸三位名家的巨手，又添识了学者张建智的心血，兜兜转转，终于又回归到了俞平伯先生的老家德清。“若说没奇缘，今生偏又遇着他。”（《红楼梦第五回》），世上事毕竟有缘。如今，能确保后人永远欣赏到这精美的扇面，这是有着红学渊源的德清之幸，也是民众之幸事。站在另一个视角来看，也是红学领域的一种功德圆满。由这把《明定陵行》折扇，我联想到了隋代展子虔的名画《游春图》，当年民国四公子之一的张伯驹先生，曾经用二百两黄金，自洋人手中购回，再捐赠给故宫收藏。张伯驹这股义举的动机只有一个：珍贵文物假如流失海外，那就是“天大的事”。从这个意义上不能不说，冯老有着一博学深邃、高风亮节的灵魂！

俞平伯先生的家乡德清，也将一把折扇落叶归根这件事，视作“天大的事”，特地于县博物馆举办了隆重而简朴的收藏仪式，然后将这件文物大展三周，再正式入库，永久收藏。其间观者踊跃，无不称幸。